



TREASURE ISLAND

金银岛

[英] 斯蒂文森 R. L. STEVENSON 著

荣如德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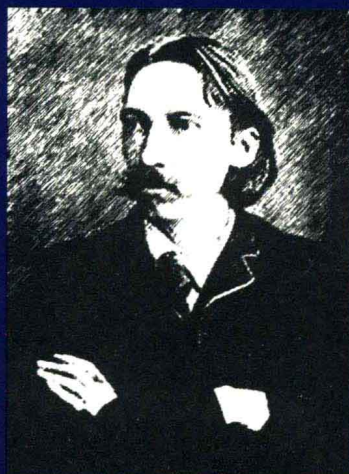
TREASURE ISLAND

金银岛

[英]斯帝文森 R. L. Stevenson 著

荣如德 译





罗伯特·路易斯·斯蒂文森

ROBERT LOUIS STEVENSON (1850-1894)

作者介绍

英国文学和新浪漫主义代表作家之一，小说家、诗人与旅游作家。代表作：《金银岛》《化身博士》等。

《金银岛》（1883年）不仅是斯蒂文森的成名作，也是其全部文学遗产中流传最广的代表作。这部脉络清晰、波澜迭起的海上历险、探宝小说堪称整个西方文学传统中最著名的海盗故事。《金银岛》以吉姆的视角展开，斯蒂文森成功地把握了一个孩子的观察视角，使整个叙述从遣词造句到说话口吻都符合孩子的语言习惯。为青少年读者描绘的这幅探奇冒险的寻宝图，既散发着浓厚的孩童情趣，又充满诱人的冒险气息，是最受青少年欢迎的英语读物之一。《化身博士》（1886年）是一部关于人类双重性格的讽刺性小说，同时也是描述心理活动的悬疑恐怖小说。

斯蒂文森受到了许多作家的赞美，包括欧内斯特·海明威、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与弗拉基米尔·纳博科夫等知名作家。二十世纪中期，评论家对其作品进行了全新评价，并将他列为二十世纪最伟大的作家之一。

献给
劳埃德·奥斯本

下面的故事就是按照这位美国绅士纯正的
趣味构思的，以报答和他在一起度过的
一大段快乐的时光

作者——他的挚友——
怀着最善良的愿望谨题

CONTENTS

目录



第一部

老海盗

PART 1

老航海在本葆将军客店……002

PART 2

黑狗的出现和消失……010

PART 3

黑券……017

PART 4

水手衣物箱……024

PART 5

瞎子的下场……031

PART 6

船长的文件……037



第二部

船上的厨子

PART 7

我上布里斯托尔……046

PART 8

在望远镜酒店里……**052**

PART 9

火药和武器……**059**

PART 10

航程……**065**

PART 11

我躲在苹果桶里所听到的……**072**

PART 12

军事会议……**079**



第三部

我在岸上的惊险奇遇

PART 13

我在岸上的惊险奇遇是怎样开始的
……**087**

PART 14

第一次打击……**092**

PART 15

岛中人……**098**



第四部

寨子

PART 16

弃船的经过（由大夫继续叙述）
……**107**

PART 17

舢舨的最后一趟行程（由大夫继续叙述）……**112**

PART 18

第一天战斗的结果（由大夫继续叙述）……**117**

PART 19

守卫寨子的人们（以下仍由吉姆·霍金斯续叙）……**122**

PART 20

西尔弗来谈判……**128**

PART 21

强攻……**135**



第五部

我在海上的惊险奇遇

PART 22

我在海上的惊险奇遇是怎样开始的
……**143**

PART 23

潮水急退……**149**

PART 24

小艇巡洋……**154**

PART 25

我降下了骷髅旗……**160**

PART 26

伊斯莱尔·汉兹……**165**

PART 27

“八个里亚尔！”……**174**

PART 31

猎宝记——弗林特的指针……**204**

PART 32

猎宝记——树丛中的人声……**212**

PART 33

首领宝座的倾覆……**218**

PART 34

尾声……**225**



第六部

西尔弗船长

PART 28

身陷敌营……**181**

PART 29

又是黑券……**190**

PART 30

君子一言……**197**



老海盜

01

第一章

老航海在本葆将军客店^①

乡绅^②屈利劳尼先生、李甫西大夫和其他几位绅士要我把有关藏宝岛的全部详情从头至尾毫无保留地写下来。不过，该岛的位置还不便公开，只因那里还有未起的宝藏。现在（公元一千七百XX年），我就拿起笔来，回到我父亲开设本葆将军客店的时代。当年，那个褐色的脸上有一道刀疤的老航海就在我们店里下榻。

现在回想起这个人来，简直像是昨天发生的事情。我记得他步履维艰地来到客店门口，他的一只水手衣物箱让人用小车推着跟在后面。他身材高大，结实而笨重，皮肤晒成栗壳色，涂了柏油的辫子垂在脏兮兮的蓝外套肩上；一双手疙疙瘩瘩，伤痕累累，黑色的指甲缺损断裂；一侧脸颊上有挨过弯刀留下的创疤，颜色白里泛青，不干不净。我记得他独自吹着口哨，把店外的小小海湾察看了一番，忽然扯开嗓子唱起一支后来他经常唱的古老的水手歌谣：

十五个人扒着死人箱
——嗨呵呵，朗姆酒^③一瓶，快来尝！

那苍老的声音高而不稳，像是在转动绞盘的扳手唱号子时喊破了嗓门。然后他用随身所带的一根撬棒似的棍子重重地敲门，等我父亲出来应门，便粗声大气地要一杯朗姆酒。酒端给他以后，他慢条斯理地啜饮着，



像行家细细品味，一边望着周围的峭壁，又抬头看看我们的招牌。

“这个小湾挺方便，”他终于开口说。“酒店开在这地方真不坏。生意好吗，朋友？”

我父亲对他说，生意很清淡，真遗憾。

“好吧，”他说，“我就在此地住下了。喂，伙计！”他招呼跟在他后面推小车的人。“往这儿靠近些，帮我把箱子搬进来。”他继续对我父亲说：“我要在此地住几天，我这人不讲究，我要的只是朗姆酒、熏猪肉和鸡蛋，还有站在那边看得见过往船只的崖顶。要问我的名字哩，你就管我叫船长得了。哦，我明白你的意思。拿去。”他把三四枚金币扔在门槛上。“这点钱我花完后，你可以告诉我。”他说，那威风凛凛的神气俨然是一位长官。

的确，虽然他的衣着不好，说话也粗鲁，却不像个普通水手，而像商船的大副或船长，惯于发号施令，甚至动手打人。推小车的人告诉我们，他是昨天上午乘邮车到乔治国王旅馆的，在那里打听海边有哪几家客店。大概他听人家说我们店的名声不坏，地方又僻静，于是就选定本葆将军客店做他的寓所。关于这位客人，我们所知道的只有这么多。

他生性很少说话，整天在小湾附近转来转去，或者带着一架铜管望远镜攀登峭壁。晚上，他总是坐在客厅一角的壁炉旁边，喝朗姆酒只对一点点水。你跟他说话，他多半不开口，只是猛然狠狠地瞪着你，从鼻子里发出船在雾中鸣号那样的声音。我们以及到我们店里来的人不久就懂得，还是由他自便为妙。他每天散步回来，总要问有没有水

①约翰·本葆（1653—1702），英国海军中将。曾在牙买加附近的海面上与法国舰队激战，后因伤重身亡。本书主人公霍金斯一家开设的客店即以他的姓氏命名。

②原文 squire 指英国的地主，同时也是对这类人物的敬称，用法很像我国早期白话中“员外”一词。

③朗姆酒，用甘蔗汁酿造的一种甜酒。

手在此路过。起先，我们还以为他问这话是因为想念自己的同行，但后来我们开始明白他是要避开他们。要是有一个水手在本葆将军客店歇脚（间或有这样的客人沿着海滨大路到布里斯托尔^①去），船长总要从门帘后面先看一看他，这才走进客厅。碰到有这样的客人在场，他总是噤若寒蝉。至少我是了解其中的缘故的，因为我在某种程度上分担着他的恐惧。有一天，他把我叫到无人的地方，表示愿意在每月的一号给我一个四便士的银币^②，只要我“时刻提防一个只有一条腿的水手”，一看到此人出现，立即给他报信。到了一号，我去向他要求报酬，他往往只是冲着我从鼻子里鸣号，并且瞪着眼逼得我不敢看他。然而，不出一个星期，他一定会改变主意，把四便士的银币给我，同时重申原来的叮嘱，要我留心那个“只有一条腿的水手”。

你们不难想象，我简直在梦里也看到他所说的那个人。在风暴肆虐的夜里，房屋的四角被刮得摇个不停，小湾里惊涛冲击着峭壁，我会看到那个人化成一千种不同的形状，现出一千种狰狞的表情。一会儿那条腿截到齐膝盖，一会儿截到齐屁股，一会儿他又变成一个要末没有腿、要末在身軀中央长着一双腿的怪物。最可怕的噩梦就是看见他连跳带跑越过树篱和水沟向我追来。总之，这每月四便士挣来可不容易，我付出的代价就是这些可恶的梦魇。

尽管我一想到那个“独脚海上漂”就心惊肉跳，但对船长本人我却远不像其他任何认识他的人那样害怕。有几个晚上，他喝的掺水朗姆酒远远超过了他的脑袋所能忍受的限度，于是他就坐在那里旁若无人地大唱他的古老、粗鄙、狂放的水手歌谣。有几次他吩咐请每个人喝一杯，强迫所有在场的人战战兢兢地听他讲故事，或者跟着他唱的歌齐声

①布里斯托尔，英国西海岸一港口。

②便士，英国辅币名。旧制 12 便士合一先令，20 先令合一英镑。



应和。我时常听到“嗨呵呵，朗姆酒一瓶，快来尝”的吼声震得房子发抖。人家见了他都怕得要命，所以十分卖劲地加入合唱，每个人都努力唱得比别人响，否则就要挨骂。因为他在发酒疯的时候蛮不讲理，委实是个世间少有的恶霸：他会猛敲桌子喝令大家肃静；要是有人提问题，他会一下子暴跳如雷；要是谁也不提问题，他又认为人家不注意听他的故事，也会大发雷霆；他甚至不许任何人走出店门，直到他醉得昏昏沉沉，打着趔趄回房去睡觉为止。

大伙最怕听他讲故事。那些故事十分恐怖，内容都是关于绞刑、走板子^①、海上风暴、德赖托图加斯^②、在加勒比海南部横行不法的海盗和他们的巢穴之类。据他自己所述，他在海上同普天之下最凶恶的一些亡命之徒厮混了一辈子。他讲这些故事时所用的语言，几乎同他叙述的罪行一样使我们那儿的乡下老实人震惊骇怪。我父亲经常说客店非关门不可，因为顾客不久即将绝迹。谁乐意在船长的淫威下活受罪，回去睡觉时还浑身发抖？不过我相信，船长住在这里对我们有好处。人们当时虽然吓得魂飞魄散，但过后回想起来，还是觉得很有意思；在宁静的乡间生活中，这不失为一服上佳的兴奋剂。甚至有一群小伙子表面上对他非常钦佩，称他是“真正的老航海”、“不含糊的老水手”等等；还说英国得以称霸海上正是靠的这种人。

在某种意义上说，他确实有可能迫使我们破产。他住了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一个月又一个月，预付的那点钱早就花完了，而我父亲始终鼓不起勇气向他再要。只要父亲一提此事，船长立即从鼻子里发出很大的响声，简直像在咆哮，并且瞪着我那可怜的父亲，吓得他连忙从屋子里退出去。我曾看见他在碰了这样一鼻子灰后扭绞着自己的

①“走板子”指蒙着眼睛在伸向舷外的木板上行走，最后坠入海中，是海盗残害俘虏的一种方式。

②德赖托图加斯，墨西哥湾东部一群珊瑚礁的总称。



双手。我确信，这种敢怒而不敢言的心情大大加速了他不幸的早亡。

船长住在我们店里的那段时间，除了从一名小贩那儿买过几双袜子外，衣着方面始终没有任何改变。他的三角帽有一道卷边挂了下来，从那天起他就一直任它挂着，虽然遇到刮风时极为不便。我记得他的外套破成什么样子；他曾在楼上自己房里把它补了又补，到最后，上面除补丁外别的什么都没有了。他从来不写信，也没有收到过信；他从来不跟任何人交谈，除非跟店里别的顾客，那也多半在他灌饱了朗姆酒的时候。我们谁也没有看见他打开过那只大箱子。

他只有一次被人顶撞，那是在最后我父亲病入膏肓的时候。一天傍晚，李甫西大夫来看病人，吃了我母亲张罗的一餐饭以后，到客厅里抽一斗烟，等他的马从村子里牵来，因为本葆老店没有马房。我跟他后面进入客厅，记得当时我曾注意到：大夫衣冠楚楚，容光焕发，头上洒着雪白的发粉，一双黑眼睛炯炯有神，举止文雅得体；而那些乡下人却显得比较浮躁，特别是那个模样儿怪吓人的海盗，又邋邋又臃肿，灌了一肚皮朗姆酒，醉眼朦胧地趴在桌上；他们之间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忽然，他——就是那个船长——又扯开破嗓子唱起那支老调：

十五个人扒着死人箱——

唷呵呵，朗姆酒一瓶，快来尝！

其余的都做了酒和魔鬼的牺牲品——

唷呵呵，朗姆酒一瓶，快来尝！

起初我猜想“死人箱”大概就是放在前楼他那间屋里的大箱子。这个念头在我的噩梦中同我老是惦着的独脚海上漂纠缠在一起。不过，彼时我们大家对那支歌谣早已不大在意了，那天晚上只有李甫西大夫是第一次听到。我看得出他对此毫无好感，因为他很生气地抬头向船

长看了一眼，然后继续同花匠老泰勒谈一种治疗风湿病的新方法。当时船长愈唱愈上劲，最后拍了一下他面前的桌子，我们都懂得那是命令别人静下来。谈话声戛然而止，只有李甫西大夫依旧在口齿清楚、语调亲切地说着，每吐几个字就轻快地吸一口烟。船长瞪眼向他看了一会儿，又拍一下桌子，眼睛瞪得更加凶狠，最后夹着一句下流的诅咒喊道：“那边的人听着，不许说话！”

“你是在对我讲话，先生？”大夫问。那恶棍说正是，同时又夹着一声咒骂。“我只有一句话对你讲，先生，”大夫说，“如果你再不戒酒，世上不久就会减少一个十足的混蛋！”

那老家伙怒不可遏。他跳起来，掏出一柄水手用的大折刀，把它拉开来托在掌上掂量，威胁着要用飞刀把大夫钉在墙上。

